

# 信息披露

✓ B009  
Disclosure

#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代总经理辞职及聘任代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代总经理辞职情况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代总经理周敬东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周敬东先生辞去公司现任一切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周敬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并确认与本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且无任何需要通知公司股东的事项。

周敬东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经营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 二、聘任张健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的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周敬东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并建议张健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同意聘任张健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代行总经理职责。

特此公告。

天津创业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  
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  
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5年4月25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  
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山西宝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4,300,000	13.47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5,814,394	6.64
3	吴晓洋	7,282,049	1.04
4	于敬东	7,232,041	1.03
5	王永生	6,220,000	0.89
6	内蒙宝锐资源—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兴证资管阿尔法科睿106号 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260,000	0.76
7	华远陆港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4,391,756	0.63
8	山西中科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0.57
9	陈佳伟	3,926,064	0.56
10	龙口源化天然气零部件有限公司	3,900,002	0.56

(注：公司现有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  
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一致。)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000969 证券简称:安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8

#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年度报告》及《2024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拟举办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15:00-16:30

2、召开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

3、投资者参与方式: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公司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交流。

**二、公司出席人员**

公司拟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总经理吕华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严先发、独立董事邱建萍(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三、投资者问题征集方式**

为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4日17:00前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本次业绩说明会页面提问（活动页面将于活动开始前五个交易日对外发布，发布之后投资者即可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网上说明会。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产品类型：银行理财																				
● 本次现金管理总额：募集货币资金0.7亿元、自有资金1.46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年3月2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5年4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概况概述																				
(一) 现金管理目的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 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总金额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0.7亿元、自有资金1亿元；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0.46亿元。																				
(三) 资金来源及相关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与经营业务的发展。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4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2,244,85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2.71元，募集资金总额2,062,132,157.89元，扣除本次非公开发行承销保荐费、律师费、会计师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15,845,935.45元（不含增值税进项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46,286,224.35元。																				
(四) 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委托方名称</th> <th>产品类型</th> <th>产品名称</th> <th>金额(万元)</th> <th>预计年化收益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td> <td>银行理财</td> <td>招银货币点息系列看涨 两层区间间性结构性存款</td> <td>7,000</td> <td>1.3%-2.0%</td> </tr> <tr> <td>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td> <td>银行理财</td> <td>招银货币点息系列看涨 两层区间间性结构性存款</td> <td>10,000</td> <td>1.3%-2.0%</td> </tr> <tr> <td>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td> <td>银行</td> <td>招银货币点息系列看涨两层</td> <td>0.46</td> <td>1.3%-2.0%</td> </tr> </tbody> </table>	委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银行理财	招银货币点息系列看涨 两层区间间性结构性存款	7,000	1.3%-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银行理财	招银货币点息系列看涨 两层区间间性结构性存款	10,000	1.3%-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银行	招银货币点息系列看涨两层	0.46	1.3%-2.0%
委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银行理财	招银货币点息系列看涨 两层区间间性结构性存款	7,000	1.3%-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银行理财	招银货币点息系列看涨 两层区间间性结构性存款	10,000	1.3%-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	银行	招银货币点息系列看涨两层	0.46	1.3%-2.0%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12日（星期一）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30日（星期三）至05月09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投资者关系邮箱zqb@ynsnjt.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上午09:00–10:00举行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12日（星期一）09:00–10:00；
-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独立董事:田俊先生;  
董事会秘书:蒋宏先生;  
财务总监:舒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5月12日(星期一)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30日(星期三)至05月09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qb@ynsnjt.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栎兵  
电话:0871-63193176  
邮箱:zqb@ynsnj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就2024年工作情况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时间:2025年5月9日(周五)至2025年5月13日(周二)。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在规定的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2. 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莫干山路858号,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	结构性 安排
-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
-	83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
-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
-	83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

2025年4月18日,公司以7,000万元募集资金购买了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本产品资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产品浮动收益与黄金价格水平挂钩。本产品所指黄金价格为每盎司黄金的美元标价的市场价格水平。产品浮动收益与黄金价格水平挂钩。本产品所指黄金价格为每盎司黄金的美元标价的市场价格水平。

2025年4月29日,公司以10,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了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83天结构性存款,本产品资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产品浮动收益与黄金价格水平挂钩。本产品所指黄金价格为每盎司黄金的美元标价的市场价格水平。

2025年4月18日,公司子公司万里云医疗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云”)以3,000万元

连理财产品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39.89万元。  
 2025年1月13日,公司子公司万里云以3,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了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14.96万元。  
 2025年1月17日,公司子公司万里云以3,0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12.03万元。  
 2025年1月23日,公司以7,600万元自有资金购买了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获得理财收益38.31万元。

#### 六、现金管理的额度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度为2亿元,目前已使用的额度为1.2亿元,尚未使用的额度为0.8亿元。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总额度为8亿元,目前已使用的额度为2.26亿元,尚未使用的额度为5.74亿元。特此公告。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报告已于2025年4月18日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5年4月25日发布，为增进与投资者交流，使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将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地点和形式

1.接待日：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

2.接待时间：2025年5月15日下午15:30-17:00，即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现场投票结束后，在股东大会会场举行投资者接待日活动。

3.召开形式：现场参与。会场设在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莫干山路858号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大楼3楼大厅）。

4.预约登记：

参与本次活动的投资者，请扫描以下二维码，进行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2025年5月14日（星期三）15:00。逾期报名的投资者将不便安排，欢迎参与公司下次召开的活动。

(报名二维码)

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4、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5、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传真、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报名系统方式预报名并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信函以到达地邮戳时间为准(须在2025年5月13日下午16:30之前送达公司,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股东可选择通过以下网址登录或者扫描下方二维码登录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报名系统,上传现场参会登记资料,公司将根据报名先后顺序审核确认,因会议场地限制,请股东提前通过上述方式报名。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执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锁定期为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最后的一个交易日止”，激励对象可申请解除限售数量为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0%。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暂缓授予部分)的授予日为2023年4月24日，因此本次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暂缓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于2025年4月23日届满。	
(二)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暂缓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公司首次授予(暂缓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各项解除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条件	符合解除限售条件情况
1.公司未发生不得任用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任用的其他情形；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不得任用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任用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激励对象任职期限和辞职的限制要求 激励对象离职或退休的，其持有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继续履行12个月以上的连续任职期限要求。	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均满足12个月以上的连续任职期限要求，符合解除限售条件。
4.激励对象业绩考核要求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当年的业绩考核目标：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为2023-2024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对各考核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人)进行考核，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The notice is a scanned document with black text on white paper. It includes a large company logo at the top left, followed by the company name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and the title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The text details the meeting date (May 14, 2025), time (15:00), location (Company's office), and how to attend (by invitation). It also mentions the agenda, which includes the election of directors and supervisors, and the proposal to amend the articles of association. The notice concludes with a statement of responsibility and the signature of the chairman.

邮编：310011  
电子邮箱：[hz000963@126.com](mailto:hz000963@126.com) / [ir@eastchinapharm.com](mailto:ir@eastchinapharm.com)  
7、与会代表在参会期间的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内容
1	2022年9月15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召开了第1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2年9月15日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	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2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暂缓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航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2023年4月24日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暂缓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航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3	2023年4月24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召开了第20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暂缓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暂缓授予部分）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3年4月24日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暂缓授予部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暂缓授予部分）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4	10. 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至2023年7月23日期间，以企业OA平台公告的形式公示了激励对象的名单，公示期间达10天。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针对预留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监事会对前述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进行了核查，并于2023年7月26日发布了《关于航天科技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23年7月14日至2023年7月23日	10. 公司于2023年7月14日至2023年7月23日期间，以企业OA平台公告的形式公示了激励对象的名单，公示期间达10天。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针对预留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监事会对前述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进行了核查，并于2023年7月26日发布了《关于航天科技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5	11. 2023年7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32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24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第二期股权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3年7月31日	11. 2023年7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32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24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第二期股权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6	12. 2023年9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3次会议，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前述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3年9月7日	12. 2023年9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3次会议，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前述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7	13. 2023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4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向回购注销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航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回购注销以及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	2023年10月20日	13. 2023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4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向回购注销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航天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回购注销以及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
8	14. 2024年8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11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2024年8月6日	14. 2024年8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13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11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下午14:00—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证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8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件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暂缓授予权限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15. 2024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五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第十五届监事会第15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贵州航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回购价格,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16.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五届董事会第27次会议、第十五届监事会第22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暂缓授予权限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贵州航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暂缓授予权限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三)历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公司截止本公告日,共实施了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二、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莫干山路858号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大楼3楼远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small>(注：本项议案需逐项表决)</small>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8.01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远大集团关联)	√
8.02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他关联)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2.披露情况：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各议案的具体内容及有关附件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3.特别说明：

(1) 上述提案中，提案8.00《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采用逐项投票表决。关联交易中国远大集团有限公司须对提案8.01回避表决，且回避该提案表决的同时不可受其他股东的委托进行投票。

提案日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有明确投票意见的, 可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华东医药202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意见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 如没有做出指示, 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华东医药2024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00	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2)
801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远大集团关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02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他关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00	关于聘请独立董事候选人制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注: 1、非累积投票提案, 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每项均为单选, 多选或不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四) 本版面刊文涉及公司第一实际控制股东为川投能源有限公司

2025年4月30日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8号

#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系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源发展集团”）承继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从而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

## 一、本次控股股东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30日发布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筹划战略重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号），并分别于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月15日和2025年2月28日发布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战略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号、2025-003号、2025-009号），公告了关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川投集团与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新设合并设立四川能源发展集团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合

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号），公告了关于本次合并涉及的权益变动情况并披露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要件。

2025年3月6日，公司披露了《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文件。

本次合并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由川投集团变更为四川能源发展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四川省国资委。

## 二、本次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控股股东权益变动涉及的川投集团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尚未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登记过户程序，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完成。

##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控股股东权益变动事宜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